

審核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PLB(PL)019

問題編號

0848

審核二〇〇四至  
〇五年度開支預  
算

總目： 138 政府總部：房屋及  
(規劃地政科)

綱領： (1)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請就局長辦公室的 2004-05 年度的預算開支，按(1).不同用途(包括：統籌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等、執行各項有關安排等)；(2).開支項目(薪金及編制、津貼、與工作相關津貼、部門開支)，劃分其開支及詳情？

提問人：單仲偕議員

答覆：

局長辦公室的財政撥款包括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及其辦公室人員的薪金及津貼。本局局長辦公室的人員為局長提供的行政支援涉及局長各方面的職務，因此無法按不同用途／職能來分析有關撥款。現按開支項目及編制，列出 2004-05 年度有關撥款的分項數字如下：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的薪金	元 3,232,000
職員薪金及津貼 (包括1名政務助理、1名私人助理、1名一級私人秘書 、1名文書助理及1名貴賓車司機)	<u>2,733,000</u>
總計：	<u>5,965,000</u>

簽署：

姓名：

林鄭月娥

職銜：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  
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日期：

25.3.2004